

【證券期貨措施及要聞】



近期發布措施及要聞

個股期貨夜盤再添生力軍，規劃聯電期貨納入夜盤交易（2024年9月3日）

近年因國際政經情勢快速變化造成全球市場波動，交易人透過夜盤調整部位或避險需求殷切，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期交所）於2024年1月22日將台積電個股期貨納入夜盤交易，上線迄今交易量及流動性良好，自然人與外資積極參與，夜盤走勢及交易資訊對期貨、現貨市場次日開盤具參考性。

鑑於夜盤避險交易之重要性與日俱增，期交所廣納外界建議及實務需求，進一步評估新增其他個股期貨商品納入夜盤交易，隨雲端運算及人工智慧（AI）之世界浪潮興起，半導體產業成為全球矚目焦點，考量聯電期貨日盤交易量及美國市場聯電ADR交易量大，將其納入夜盤交易可供交易人隨國際脈動，因應夜間美股波動或重要事件，於期貨市場夜盤及時交易避險或調整部位；

聯電期貨納入夜盤交易，其交易時間延長 (08:45~13:45、17:25~05:00)，更具國際市場競爭力，並吸引外資持續參與我國資本市場。

為提供交易人多元化交易選擇及持續吸引外資參與，未來金管會將督導期交所持續研議適時增加商品標的納入夜盤交易，並強化金融監理框架，建立穩健證券期貨市場，吸引外資為臺灣資本市場注入活水，並提升臺灣資本市場之韌性與競爭力。

預告「會計師持續專業進修辦法」第 3 條、第 5 條、第 10 條修正草案（2024 年 9 月 3 日）

為強化會計師自律並與國際接軌，及配合相關法規或會計師提供審計及相關服務之架構修正，金管會研議修正「會計師持續專業進修辦法」（以下簡稱進修辦法）第 3 條、第 5 條及第 10 條條文，將依行政程序法規定，於近日內公告，以徵求各方意見，其修正重點如下：

- 一、為多元化會計師洗錢防制進修管道，就會計師每年應參加至少 3 小時之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相關法規與實務專業進修，將其辦理機構及範圍擴大為進修辦法第 4 條所定可辦理會計師持續專業進修之機構及範圍。
- 二、為強化會計師自律，爰明定會計師每二年度應參加全國聯合會專業教育委員會或經全國聯合會專業教育委員會核可機構所舉辦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專業進修至少 3 小時。

金管會表示，此次修正草案除將刊登於行政院公報外，亦將於金管會網站刊登該草案之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界如有任何意見，請於草案預告公告刊登公報之翌日起 60 日內，自金管會「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之「草案預告」網頁內陳述意見或洽詢金管會證期局。

國內上市(櫃)公司 2024 年第 2 季海外及大陸投資情形 (2024 年 9 月 10 日)

金管會表示，依據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彙總統計國內上市(櫃)公司 2024 年第 2 季大陸投資及海外投資情形如下：

一、大陸投資

- (一) 家數：截至 2024 年第 2 季止，上市公司 685 家，上櫃公司 513 家，合計 1,198 家赴大陸投資，占全體上市(櫃)公司總家數 1,733 家之 69.13%，較 112 年底減少 11 家。
- (二) 累計投資金額：截至 2024 年第 2 季止，上市公司累計投資新臺幣(以下同) 2 兆 5,538 億元，上櫃公司 2,548 億元，合計 2 兆 8,086 億元，較 2023 年底增加 730 億元，主要係基於營運策略考量增加對子公司之持股、因應子公司業務拓展及受匯率變動影響致投資金額增加。上市、上櫃公司分別以電腦及週邊設備業、電子零組件業累計投資金額較大。
- (三) 投資損益：2024 年上半年投資損益，上市公司利益 2,116 億元，上櫃公司利益 149 億元，合計利益 2,265 億元，整體較 2023 年上半年增加 427 億元，與歷年同期相較，獲利金額為第二高。上市及上櫃公司本期投資利益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 358 億元及 69 億元，主係其他電子業、電子零組件業及半導體業，受惠於產品組合優化、AI 及車用電子需求成長，帶動相關供應鏈公司營運成長。
- (四) 投資收益累計匯回金額：2024 年上半年投資收益匯回金額 656 億元，截至 2024 年第 2 季止，上市、上櫃公司投資收益累計匯回金額分別為 8,365 億元及 833 億元，合計 9,198 億元，占累積原始投資金額 2 兆 8,086 億元之 32.75%。2024 年上半年投資收益匯回主

要係配合集團資金規劃策略，將盈餘、現金股利匯回所致。上市、上櫃公司分別以其他電子業及電子零組件業累計匯回金額較大。

上市（櫃）公司截至 2024 年第 2 季赴大陸投資收益
累積匯回金額與累計投資金額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上市公司		上櫃公司		合 計			
期別	2024 年 第 2 季	2023 年	2024 年 第 2 季	2023 年	2024 年 第 2 季	2023 年	增（減）	比率
投資收益累計 匯回金額 (1)	8,365	7,772	833	770	9,198	8,542	656	7.68%
累計原始投資 金額 (2)	25,538	24,825	2,548	2,531	28,086	27,356	730	2.67%
(1)/(2)	32.76%	31.31%	32.69%	30.42%	32.75%	31.23%	-	

二、海外投資（不含大陸地區）

- （一）家數：截至 2024 年第 2 季止，上市公司 741 家，上櫃公司 571 家，合計 1,312 家赴海外投資，占全體上市（櫃）公司總家數 1,733 家之 75.71%，較 2023 年底增加 10 家。
- （二）累計投資金額：截至 2024 年第 2 季止，上市公司累計投資 8 兆 4,332 億元，上櫃公司 6,975 億元，合計 9 兆 1,307 億元，較 2023 年底增加 5,114 億元，主要係併購取得海外子公司，或海外子公司營運資金需求、參與現金增資，故增加海外投資金額。上市、上櫃公司皆以半導體業累計投資金額較大。
- （三）投資損益：2024 年上半年投資損益，上市公司利益 4,189 億元，上櫃公司利益 223 億元，合計利益 4,412 億元，整體較 2023 年上半年增加 1,600 億元，與歷年同期相較，獲利金額為第三高。上市及上櫃本期投資利益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 1,618 億元及減少 18 億元，主係航運業、半導體業及電子零組件業受市場運價上升，且終端需求增加等因素所致。

上市(櫃)公司 2024 年第 2 季海外子公司投資損益金額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上市公司		上櫃公司		合 計			
期別	2024 年 第 2 季	2023 年 第 2 季	2024 年 第 2 季	2023 年 第 2 季	2024 年 第 2 季	2023 年 第 2 季	增(減)	比率
投資損益金額 (1.1-6.30)(1)	4,189	2,571	223	241	4,412	2,812	1,600	56.90%
累計原始投資 金額 (2)	84,332	72,925	6,975	7,218	91,307	80,143	11,164	13.93%
比例 (1) / (2)	4.97%	3.53%	3.20%	3.34%	4.83%	3.51%	-	

預告修正「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部分條文、「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部分條文暨「有價證券得為融資融券標準」條文草案（2024 年 9 月 24 日）

為促進我國資產管理市場發展，引進多元化金融商品，提供投資人多元化之投資商品，開放主動式 ETF 及被動式多資產 ETF，金管會研擬「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部分條文、「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部分條文暨「有價證券得為融資融券標準」條文草案，將於近期辦理法規預告，修正重點如下：

一、新增主動式 ETF 基金種類並訂定相關規範：

- (一) 現行法規對被動式 ETF 規範之中文名稱為「指數股票型基金」，考量基金更名影響層面廣泛，爰被動式 ETF 名稱仍將維持現行中文名稱（即指數股票型基金）；而今新增主動式 ETF 之中文名稱為「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二者皆為交易所交易基金（Exchange Traded Fund, ETF）商品。

- (二) 新增主動式交易所交易基金（主動式 ETF）為基金種類之一，明定主動式 ETF 之定義、投資範圍以及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等應遵循事項及規範。
 - (三) 考量主動式 ETF 係基於特定投資方針運用基金投資，主動分析作成決策者，並在證券交易市場交易，為利投資人辨識及區別商品特性，應於基金名稱標明主動式字樣，並明定投資於股票或投資於債券之主動式 ETF 應分別適用股票型基金及債券型基金之相關規定。
 - (四) 衡酌參與證券商報價及造市需求，增進投資人操作彈性，比照被動式 ETF，明定主動式 ETF 上市（櫃）後即得為融資融券交易等規範。
 - (五) 於公開說明書充分揭露主動式 ETF 之商品特性及當主動式 ETF 設有績效指標時之相關說明。
- 二、放寬被動式 ETF 之標的指數成分證券得同時包括股票及債券：指數股票型基金（被動式 ETF）標的指數成分證券同時包括股票及債券時，指數編製規則應明定各類成分證券配置比例，並應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另指數名稱應標明平衡字樣，以及不得以該指數發行槓桿型或反向型被動式 ETF 等相關應遵循規範。
- 三、另為因應公司法第 156 條規定，明定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之上市（櫃）公司適用之融資融券相關規定。

金管會表示，為廣納多方意見以期修正方向臻於周延，此次修正草案除將刊登於行政院公報外，亦將於金管會網站刊登該草案之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界如有任何意見，請於草案預告公告刊登公報之翌日起 60 日內，自金管會「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之「草案預告」網頁內陳述意見或洽詢金管會證期局。

【證券期貨措施及要聞】

外資及陸資投資國內證券情形

一、外資及陸資投資國內證券辦理登記情形：

2024 年 8 月份		完成登記件數
境外	外國機構投資人 (FINI)	92
境內		2
境外	華僑及外國自然人 (FIDI)	6
境內		383
大陸地區投資人 (陸資)		0

所稱陸資係指大陸地區投資人依「大陸地區投資人來臺從事證券投資及期貨交易管理辦法」來臺從事財務投資者，目前僅允許大陸地區證券、銀行及保險主管機關核准之合格機構投資者得來臺投資。

二、全體外資 (FINI 加 FIDI 及海外基金) 及陸資投資上市 (櫃) 股票買賣超情況：

金額單位：新臺幣 / 億元

2024 年截至 8 月 31 日		上市股票	上櫃股票
外資	買進	224,699.93	37,224.13
	賣出	228,331.30	37,682.15
	買 (賣) 超	(3,631.37)	(458.02)
陸資	買進	40.81	2.79
	賣出	36.98	3.38
	買 (賣) 超	3.83	(0.59)
合計	買 (賣) 超	(3,627.54)	(458.61)
投資上市上櫃股票買 (賣) 超		(4,086.15)	

三、外資及陸資投資國內資金匯出入情況：

(一) 外資及陸資 2024 年 8 月份淨匯 (出) 入情形：

金額單位：美元 / 億元

	2024 年 8 月份	2024 年累計至 8 月底
境外外國機構投資人、 華僑及外國自然人累積 淨匯 (出) 入	14.23	279.63
陸資累積淨匯 (出) 入	(0.06)	0.29
合計	14.17	279.92

(二) 外資及陸資累計淨匯 (出) 入情形：

金額單位：美元 / 億元

	截至 2024 年 8 月底止	截至 2024 年 7 月底止	增 (減) 金額
境外外國機構投資人、 華僑及外國自然人累積 淨匯 (出) 入	2,734.18	2,719.95	14.23
陸資累積淨匯 (出) 入	0.69	0.75	(0.06)
合計	2,734.87	2,720.70	14.17

【證券期貨措施及要聞】



違規案件之處理

公司 / 人員	行政處分	法令依據	參閱【金管會證期局】網頁 / 或違規事實
伯特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上櫃; 6859) 內部人陳○○	處 24 萬元罰鍰	證券交易法第 22 條之 2、第 178 條第 1 項第 1 款	內部人事前申報持股異常案件
山富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櫃; 2743) 內部人陳○○	處 8 萬元罰鍰	證券交易法第 22 條之 2、第 178 條第 1 項第 1 款	內部人事前申報持股異常案件
廣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櫃; 5297) 內部人魯○○	處 8 萬元罰鍰	證券交易法第 22 條之 2、第 178 條第 1 項第 1 款	內部人事前申報持股異常案件
昶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2443) 為行為負責人鄭○○	處 24 萬元罰鍰	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2 款、第 178 條第 1 項第 4 款及第 179 條	參閱證期局網頁 2024.9.3 新聞稿及裁罰案件資訊
昶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2443) 為行為之負責人鄭○○	處 24 萬元罰鍰	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8 項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 17 條第 2 項第 2 款	參閱證期局網頁 2024.9.19 新聞稿及裁罰案件資訊

公司 / 人員	行政處分	法令依據	參閱【金管會證期局】網頁 / 或違規事實
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處 30 萬元罰鍰	證券交易法第 178 條之 1 第 1 項第 4 款	參閱證期局網頁 2024.9.4 新聞稿及裁罰案件資訊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代表人張○○	處糾正及 60 萬元罰鍰	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 102 條及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 30 條之 1 第 1 項第 1 款	參閱證期局網頁 2024.9.10 新聞稿及裁罰案件資訊
美好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代表人顧○○	處糾正及 60 萬元罰鍰	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 102 條及第 111 條第 1 款	參閱證期局網頁 2024.9.23 新聞稿及裁罰案件資訊
亞太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代表人陳○○	處糾正及 60 萬元罰鍰	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 102 條及第 111 條第 9 款。	參閱證期局網頁 2024.9.23 新聞稿及裁罰案件資訊